

中国青年报报授团校教材

# 团的工作 ABC

中国青年报团的生活部编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**中国青年报报授团校教材**

# **团的工作ABC**

**中国青年报团的生活部 编**

**吉林人民出版社**

**中国青年报报授团校教材  
团的工作ABC**  
**中国青年报团的生活部 编**

\*  
**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、发行  
长春新华印刷厂印刷**

\*  
787×1092毫米32开本 5印张 93 000字  
1987年1月第1版 1987年7月第7次印刷  
印数：165 601—215 660册  
统一书号：3091·553 定价：1.00元

## 编 者 的 话

《团的工作ABC》，系统地介绍了团的工作，特别是团的基层工作的基本内容、程序、方法和规范，是团干部的必读书。本书由中国青年报团的生活部、团中央组织部、团中央宣传部编写，由团中央有关部门审定，具有一定的权威性，可作为从事和解释团的工作的依据。为了便于团干部学习，本书收入了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和《关于共青团员要做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锋的决议》。本书为“中国青年报报授团校”正式教材。

为了能让报授团校学员结业之前使用上这部教材，吉林人民出版社在很短的时间内印制完毕，并同时印刷了《结业证书》（不另收费），在此表示衷心感谢。

# 目 录

## 第一章 团的基层组织建设

第一讲 团支部设置的原则和形式	( 1 )
第二讲 团支部制度的建立和原则	( 3 )
第三讲 支部大会的职责与内容	( 5 )
第四讲 支部大会的召开与决议	( 7 )
第五讲 支委会的产生和基本任务	( 9 )
第六讲 支委会会议和扩大会议	( 11 )
第七讲 团支部委员的分工和职责	( 13 )
第八讲 团小组划分的原则和方法	( 16 )
第九讲 团小组的任务和活动	( 18 )
第十讲 团小组长的产生和职责	( 20 )
第十一讲 基层团委的设置和干部配备	( 22 )
第十二讲 基层团委的职能及工作方法	( 24 )

## 第二章 团员的发展和管理

第十三讲 团员发展的意义和方针	( 26 )
第十四讲 青年人团的基本条件	( 29 )
第十五讲 正确掌握发展团员的标准	( 31 )
第十六讲 团员占青年总数的比例	( 33 )

第十七讲	发展团员的基本程序	( 35 )
第十八讲	发展团员须履行的手续	( 37 )
第十九讲	特殊情况下的团员发展	( 39 )
第二十讲	“特殊”青年的人团问题	( 41 )
第二十一讲	提高青年对团的认识	( 43 )
第二十二讲	团员管理的内容与意义	( 45 )
第二十三讲	对团员和干部的奖励	( 47 )
第二十四讲	对团员和干部的处分	( 49 )
第二十五讲	团纪处分的有关规定	( 51 )
第二十六讲	团员组织关系的转移(一)	( 54 )
第二十七讲	团员组织关系的转移(二)	( 56 )
第二十八讲	特殊情况下的团籍处理	( 58 )
第二十九讲	认真办理超龄团员离团手续	( 60 )
第三十讲	退团、自行脱团和追认团员	( 62 )
第三十一讲	团员登记和统计工作	( 64 )
第三十二讲	外出团员的管理和组织生活	( 66 )

### 第三章 团的经费的管理和使用

第三十三讲	团费的收缴和管理	( 68 )
第三十四讲	团的活动经费的筹集和使用(一)	( 71 )
第三十五讲	团的活动经费的筹集和使用(二)	( 73 )

### 第四章 团的组织生活

第三十六讲	团的组织生活是提高团员素质的保证	( 75 )
第三十七讲	团的组织生活是加强团的自身建设的有效途径	( 77 )
第三十八讲	团的组织生活的内容	( 79 )

第三十九讲	团的组织生活形式（一）	（82）
第四十讲	团的组织生活形式（二）	（85）
第四十一讲	团的组织生活制度	（88）

## 第五章 推荐优秀团员作党的发展对象

第四十二讲	向党推荐优秀团员是团支部的一项经常性活动	（90）
第四十三讲	向党推荐优秀团员工作的方法（一）	（92）
第四十四讲	向党推荐优秀团员工作的方法（二）	（94）
第四十五讲	推荐工作中应当注意的几个问题	（96）

## 第六章 思想政治工作的主要内容

第四十六讲	形势政策和马列主义教育	（98）
第四十七讲	以“立志建功”为主题的理想教育	（101）
第四十八讲	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教育	（103）
第四十九讲	民主与法制、纪律教育	（106）
第五十讲	革命传统、爱国主义、国际主义教育	（108）

## 第七章 思想政治工作的原则与方法

第五十一讲	激励与疏导	（110）
第五十二讲	关心与服务	（112）
第五十三讲	灌输教育和实践教育	（114）
第五十四讲	普遍教育与分层教育	（116）
第五十五讲	典型教育与自我教育	（118）

## 期中试卷与答案

期中试卷	（128）
------	-------

期中试卷答案	( 132 )
附录一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	( 136 )
附录二 关于共青团员要做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先锋的决议	( 150 )

## 第一章 团的基层组织建设

---

### 第一讲 团支部设置的原则和形式

合理的组织设置，是开展团的工作的重要保证。要把团支部建设成团结教育青年的坚强核心，就必须合理地设置团的支部。

《团章》规定，团的基层组织应根据工作需要和团员人数，按照生产、工作、学习单位来建立。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，一些地方的生产和工作单位发生了变化，人们的劳动组合方式打破了旧的格局，青年的工作、学习、生活也随之出现了新情况。因此，在新的形势下必须采取较为灵活的方法来设置团支部，以团支部设置形式的灵活性来保证团组织的严密性。团的支部设置的基本原则是：有利于正常地开展团的各项活动，有利于加强对团员的教育和管理，有利于团员在“两个文明”建设中发挥作用，有利于团员发展工作。根据“四个有利”的原则，团支部的设置可以打破地域界限，也可以打破与党的基层组织设置完全对应的形式，实行条块结合，允许多种形式并存。

1. **区域型** 即团支部设置与生产单位和行政区域、行政系统相一致。就目前来说，这仍然是团支部设

置的基本形式。

**2. 专业型** 即打破行政区域和系统的界限，按生产的分工、行业设置团支部。一些企业中的车间、工段、作业流水线、农村专业公司、乡镇企业、经济联合体、从事同一生产经营项目的农村专业户、城乡个体劳动者、商业零售网点和工矿企业的某些经济承包组织内，可以按专业划分设置团支部。

**3. 组合型** 即在同一作业时间和单位的不同工序、工种的团员中建立团支部。一部分实行倒班制的工矿企业和城市建筑行业，可以建立跨工种、工序的组合型团支部。

**4. 流动型** 即在城乡集体外出从事经济活动的团员中建立临时团支部。这类团支部的团员组织关系在所在单位，受当地团组织工作指导。时间在半年以上的临时团支部，经县级团委批准，可以发展团员。

根据“四个有利”的原则，团组织可以在实践中创造出更多的团支部设置形式。建设新的团支部时，应遵循《团章》的有关规定，根据工作需要和团员人数，经上级团的委员会批准，建立团支部。团员在三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支部；团员在五十人以上的单位可以建立总支部；如果工作需要，团员在三十人以上的单位也可以建立总支部。改革团支部的设置工作，要注意与生产经营方式的变化同步进行。改建后的团支部，应及时建立明确的组织关系。

## 第二讲 团支部制度的建立和原则

正常的团支部工作，必须以制度作保证。

团支部制度，是支部全体团员应共同遵守的行动准则。《团章》是全团共同遵守的总章程，是全团行动总规则。团支部的工作直接面向团员青年，工作任务具体，仅仅依据《团章》进行工作是不够的，应该依据团支部工作的实际需要，作出更为具体的规定。团支部在开展工作时，要与党组织、上级团委和其它组织发生关系，正确处理这些关系应遵循一定的准则；团员在团支部内生活，应该有一定的行为规范；为了搞好自身建设，团支部还有一些经常性工作。这些准则、行为规范、经常性工作一经支部集体讨论，形成共同遵守的准则，就是团支部的各项制度。

一般说来，团支部应制订出支部团员大会制度，即关于团支部的一切重大问题，都要经过支部团员大会民主讨论决定的制度；支委会、团小组会和团课制度；工作报告制度，即关于团支部请示、汇报和互通工作情报的制度；组织生活制度；团员的发展、教育、管理制度；推荐优秀团员入党制度；团费收缴、管理、使用制度。

团支部在制订制度时，应考虑到实际可行性。既要

了解上级团委对工作的要求，弄清《团章》的基本精神，又要了解本单位党政工作的中心和重点，特别要了解团员青年思想、生产、学习、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制订出切实可行的制度，避免所订制度与生产、学习、工作任务“碰车”。同时，还要注意到制度的弹性。在制度的内容上，要适应当前活跃的经济形势，把内容放宽一些，留有机动权；在制度的时间要求上，不要定死。一些生产、学习、工作任务比较正常，人员比较稳定的单位，可以制定一些定期的制度；生产任务不稳定，工作的时间、地点经常变动或人员不固定的单位，可制订不定期的制度。有的地方，也可以制订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制度。

团支部制度制订以后，团支委要反复向全体团员讲清制订制度的目的、意义，把团支部的各项制度变成大家的自觉行动。团支部在执行制度时，应注意灵活性和原则性相结合，不能因某些客观困难，而随意丢弃制度，丧失原则性；也不要离开时间与场所等外在条件，刻板机械地执行制度。为了配合制度的贯彻执行，团支部可适当附设一些“簿册”，如团支部工作记录簿、团费收缴记录簿、团员青年花名册等，这对于检查、落实各项制度是有帮助的。

这讲只讲到团支部建立制度的原则。其中提到的有关制度，将在后面的章、讲中详细讲授。

## 第三讲 支部大会的职责与内容

支部大会是团支部的最高领导机关。是支部全体成员共同讨论决定重要问题的会议。

团章规定：“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的统一整体。”团支部作为团的一级基层组织，它的一切重要活动必须坚持这一原则。召开支部团员大会，是尊重和保障团员的民主权利，使团员以主人翁的姿态参加支部生活，对支部工作自由地发表意见，批评缺点，提出建议，监督团干部和上级机关工作，有利于减少和避免团支部工作的失误。这样，团支部就不再是众多团员的凑合和简单相加，而是一个朝气蓬勃、充满生机的战斗整体了。活跃的民主生活，还可以培养团员独立思考和分析问题的能力，敢想敢说的品格，有事同大家商量的作风，有利于造就大批创新型人才。

支部大会的职能是支部内其它会议所不能代替的，支部委员会是由支部大会选举产生的，它要对基层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负责，但首要的、第一位的是对支部大会负责。团小组不是团的一级基层组织，团小组会不能代替支部大会。支部大会要讨论决定的有关重要问题，可先由团小组讨论提出初步意见，为支部大会做好充分

准备。

支部大会讨论的问题，通常有以下几方面：

1. 学习和讨论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、国内外大事；讨论车间、村、班级或机关的工作，提出各种有益的建议和批评；
2. 根据本单位的中心工作、上级团委要求和团员青年的需要，讨论、通过支部工作计划和较大的活动安排；
3. 根据党组织和行政领导的要求，讨论团员在生产劳动、工作、学习和开创新风中如何发挥模范带头作用；
4. 讨论青年的要求和意见，加强团员的群众观点，密切团组织同青年的联系；
5. 讨论上级团委的决议，讨论支部委员会向团员大会的工作报告，分析团员在思想上、工作上、学习上的问题，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；
6. 选举支部委员会，选举出席上一级团员代表大会的代表；讨论接收新团员，讨论对团员的奖励和处分等。
7. 在特殊情况下，党组织和上级团委认为必要时，或支委会认为必要时，或半数以上的团员认为必要时，可召开支部大会。例如生产上碰到急难新问题等等。

支部大会讨论通过的问题，有些还应报上级团委批准，如 6。

## 第四讲 支部大会的召开与决议

召开支部大会，是基层团组织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，必须认真抓好会议的每一环节。

首先，要明确支部大会的议题。团支委在着手准备召开支部大会时，应领会好基层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的工作重点和意图，了解本支部团员青年的工作、生活、学习、思想的实际情况，确定准备召开的支部大会的中心议题，每次支部团员大会的中心议题一般为一至二个。为了尽量减少大会，议题在特殊情况下可以增多，但一要做到项项落实，二要突出重点。

其次，要充分做好支部大会前的准备工作。团支委可根据支部大会中心议题，考虑提供支部大会全体团员讨论的初步意见。重要事项，一般应先召开团小组会议，在广泛听取团员意见的基础上再拟出初步意见。对于支部大会的开法，团支委也要提前研究确定，制定出会议的程序，事先落实到人。在支部大会召开的时间和内容确定下来以后，支委会要向全体团员发出“安民告示”，让全体团员作好思想准备。

第三，支部大会召开时，应充分发扬民主，让全体团员畅所欲言。会议主持人要引导大家围绕中心议题，

认真开展讨论，允许发表各种意见。由于每个团员的经历不同、受教育的程度不同、思想觉悟不同、看问题的角度不同，对同一问题有不同的意见是难免的。对于不同意见，不能采取简单粗暴的态度，搞压服，而要以理服人，用平等讨论的方法去达到统一思想的目的。会议主持人应通过对各种不同意见的分析，归纳出更完整的支部意见。

第四，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，作出支部团员大会的决议。支部团员大会经过充分的民主讨论后，应对所讨论的问题作出决议。如果支部的某些团员因故缺席，要有支部半数以上的团员到会，才能作决议。到会有表决权的团员半数以上赞同，支部的决议有效。在对支部决议进行表决时，要注意尊重少数人的不同意见，允许他们在执行团的决议、遵守团的纪律的前提下，保留或向团的领导机关申诉自己的意见。支部决议应是书面形式的，应把支部大会召开情况，团员对所讨论问题发表的意见和表决结果写进决议。

支部大会对于经过讨论还不能统一认识的问题，不要急于作出决议，会后可进一步酝酿，待下次会议再议。如果发现支部大会的决议不符合党的路线、方针和上级团组织的决议，可以请示上级团组织裁决或重新召开支部大会讨论决定。

## 第五讲 支委会的产生和基本任务

团支部委员会是团支部在支部大会闭会期间的领导机关，它按照支部大会决议的精神和团章的有关规定，负责团支部的日常工作，是团支部的核心。

支部委员会要对支部团员大会、同级党的组织和上级团组织负责，定期向他们报告工作，接受他们的监督，执行他们的决议。支部的重大问题，都应由支部团员大会讨论决定。支部团员大会做出的决定，支部委员会要认真贯彻执行，不能修改或推翻。为了便于支部团员大会对问题进行讨论和作出决定，支部委员会可以提出初步方案和意见，但不要把它强加给支部团员大会，更不允许把支部委员会置于支部团员大会之上。对于支部委员会作出的决定，支部团员大会有权修改和否决。

支部委员会必须经过选举产生。每届任期一年。

支委会设委员三至九人。一般有支部书记、副书记、组织委员、宣传委员、生产委员、文体委员、科技委员等分工。设几名委员，设哪些委员，应经支部大会讨论和上级团组织同意。支委会分工由支委会讨论、决定，并经上级团组织同意。

支部委员会的基本工作任务是：